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TINE**

**CHINA TONTINE WINES GROUP LIMITED**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

### 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

#### 概要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事項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 薛偉健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 林曉波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亦將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董事會成員之以下變動。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薛偉健先生（「薛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起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原因為彼希望為其個人事務及承擔投入更多時間。於辭任後，薛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薛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董事會及薛先生亦確認，概無有關薛先生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薛先生於彼服務期間對本集團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曉波先生（「林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獲委任後，林先生亦將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林先生，40歲，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特許金融分析師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林先生於財務及會計領域擁有超過16年經驗。彼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擔任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95）之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林先生亦擔任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8）之非執行董事、江南布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5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擔任日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70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期間擔任國銳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0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據此，彼同意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初始任期為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起兩年，除非根據委任函條款予以終止，否則可自其當時之委任期屆滿起自動續期一年。林先生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林先生可享有董事酬金每年180,000港元及董事會可能不時酌情釐定之有關其他福利。林先生之酬金水平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經驗、資歷、於本集團之職責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

### 林先生之獨立性

於本公佈日期，除彼於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

- (i) 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 (ii) 於過去三年概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
- (i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

(iv) 概無直接或間接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概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林先生之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段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林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光遠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光遠先生、張和彬先生及王麗娟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曉波先生、黎志強先生及楊強先生。